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3-038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于2023年6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三期）的方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3.00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本次拟回购数量不超过2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12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回购方案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三期）的回购报告书》。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28日